

材料要求

一、申报材料填报要求

1.申报人应客观、如实、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对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将取消申报资格。

2.提交的纸质版与电子版材料应保持版本信息内容一致。

3.负责人签字处须本人签字、不允许加盖名章。

二、纸质版材料提交要求

1.申报书，每人一式1份；

2.政治思想表现鉴定意见表，每人一式1份；

3.申报人情况汇总表，单位一式1份（加盖公章）；

4.公示报告（单位提交推荐人选相关材料的同时，公示人选及材料不少于5个工作日，材料一经公示，即不可更换）。

三、电子版材料提交要求

1.申报书（WORD及盖章材料PDF扫描件）；

2.政治思想表现鉴定意见表（盖章材料PDF扫描件）；

3.申报人情况汇总表（EXCEL文件）；

4.代表性成果佐证材料（合并成一个PDF文件，与申报书所填代表性成果顺序一致，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

5.曾申报春雁英才计划的，附上次申报至今的成果增量佐证材料（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与情况汇总表中的说明一致）；

6.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中期报告（PDF 文件），如无中期报告，可不提交。